

罗山县丽水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下，丽水街道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了深入开展，公开内容进一步拓展，公开形式不断规范。

2025 年丽水街道行政规范性文件印发 0 件，行政许可 16570 件，行政处罚 1 件，行政强制措施 0 件，行政事业性收费 0 元。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是线下信息公开。设置公开咨询台 9 个，发放《政策明白卡》370 份，现场解答群众关于脱贫户帮扶、养老保险、医保等政策咨询问题 5000 件，实现‘面对面’公开、‘零距离’服务。

二是线上信息透明。一方面稳定信访，截至目前丽水街道共受理上级信访部门交办群众来信来访及网上信访案件 20 件，现已结案 18 件，网上初件评价满意率 90%；另一方面深化基层治理。大力推动扫黑除恶、反电信网络诈骗、反邪教、防溺水等工作，发送宣传信息 12 条，同时大力发挥网格员作用，办理基层治理平台转办事件 1431 条，12345 热线件 243 个，群众的合理诉求均得到有效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不断提升。

三是工作落实。着力于改善居民生活设施，确定的 8 件“民生实事”，已建成小游园 1 个，老旧小区改造 4 个，污水管网改造居民组 1 个，修缮破损道路 2 公里，整治坑塘 4 口，修建排水沟 700 余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57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预判不足，主动回应意识薄弱。往往是在收到群众咨询或投诉后才被动回应，缺乏前瞻性的信息发布和解读，未能有效引导社会预期。二是工作队伍专业能力有待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缺乏系统的业务培训，对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理解不够透彻，在信息筛选、分类、解读等方面的专业能力不足。

下一步工作打算：一是建立热点问题预判和主动回应机制。加强舆情监测和分析，及时发现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提前梳理相关信息，主动发布权威解读，积极引导社会舆论。二是强化业务培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业务技能等方面的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